

证券代码：688401

证券简称：路维光电

公告编号：2026-070

转债代码：118056

转债简称：路维转债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9月24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杜武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形成一致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结果：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和公司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03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3,099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结果：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和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首次授予、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符合归属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3,000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7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90%，因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原因合计不能归属的1,086股作废失效。本次合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4,086股。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结果：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5日